附件3

怀化市科技计划申报项目负责人诚信承诺书

本人(姓名) ,公民身份号码 ,作为怀化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单位的项目负责人，承诺如下：

1.本人已完全理解申报通知的要求，并按通知要求进行申报；

2.本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；

3.本人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和《科学技术保密规定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所填报信息不涉及涉密内容；

4.本人严守科研诚信；

5.如本申报获得科技计划支持，本人愿意作为项目负责人，按照怀化市科技计划相关管理规定，以及本单位的科研管理规定，负责开展和完成所申报的研究任务；

6.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，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，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。

如有不符，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。

项目负责人(签字)：

年 月 日